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12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一世纪”）有关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是	19,000,000	17.44%	4.79%	2019年10月23日	2020年8月11日	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
合计		19,000,000	17.44%	4.79%			

二、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108,956,706	27.47%	40,000,000	36.71%	10.08%	0	0%	0	0%
合计	108,956,706	27.47%	40,000,000	36.71%	10.08%	0	0%	0	0%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13日